

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深圳市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注资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注资对象：深圳市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。
- 注资金额：本公司拟注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1 亿元。

一、本次注资概述

1、本次注资基本情况

为了改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（“沿江公司”）的财务状况，增强其资金实力，提高其资信水平，实现降低综合财务成本的目标，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（“本公司”）拟对沿江公司注资不超过人民币 41 亿元（“本次注资”）。

2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本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与本次注资有关的议案。有关详情请参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《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，本次投资未达到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。

3、本次投资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以及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沿江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深圳市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；企业性质：有限责任

公司（法人独资）；成立时间：2008年12月；注册及办公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江苏大厦裙楼四层—1303；法定代表人：张君瑞；注册资本：人民币46亿元；主营业务：广深沿江高速公路深圳段（“沿江项目”）的建设、经营和管理，其唯一股东为本公司。

2、沿江公司的主要业务

沿江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沿江项目的建设、经营和管理。广深沿江高速公路（省道S3）为一条连接广州黄埔区及深圳南山区的高速公路，长约90公里，为连接广州与深圳、广东与香港的重要干道。沿江项目为广深沿江高速公路在深圳的路段，起于东莞与深圳交界的东宝河，止于深圳市南山区，南接深港西部通道，全长约37公里，双向8车道。沿江项目分二期建设，沿江一期位于广深沿江高速公路主线，收费里程约30.9公里，已于2013年12月28日建成通车，收费期为25年；沿江二期包括深中通道深圳侧接线、机场互通立交和国际会展中心互通立交等，线路长约5.7公里。沿江二期已于2015年12月开工建设，计划于2019年起分段通车。

沿江一期2018年的日均混合车流量约为9.02万辆，日均路费收入约为人民币127.35万元。

3、主要财务指标

根据沿江公司财务报表（未经审计），截至2018年12月31日，沿江公司总资产人民币782,056万元，净资产人民币144,672万元，沿江公司2018年度实现收入人民币47,150万元，净利润人民币-4,021万元。

4、沿江公司为本公司会计报表合并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，有关沿江公司的进一步资料，可以参阅本公司的定期报告。

5、本公司将根据沿江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一次或多次择机以现金方式对沿江公司进行注资，总注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1亿元，用于改善沿江公司的财务状况，增强其资金实力。注资前后，沿江公司均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沿江公司的注册资本保持不变。

三、注资合同的主要内容

由于本次注资不会导致沿江公司注册资本的变化，本公司将不会与沿江公司签订合同，沿江公司也不会修订章程。如本次注资的实际进展与计划存在重大

差异，本公司将另行披露。

四、本次注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注资前后，沿江公司均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本公司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没有变化，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本次注资可以有效改善沿江公司的财务状况，增强其资金实力，提高其资信水平，并最终降低本集团的综合财务成本，提高本集团的综合盈利能力。因此，本次注资符合本公司及其股东的整体利益。

五、本次注资的风险分析

沿江公司为本公司会计报表合并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，本次注资总体风险较低。沿江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沿江项目的建设、经营和管理。沿江项目拥有优越的地理位置，沿途所经区域经济活跃，目前处于开通初期，周边路网尚不够完善，随着沿江项目沿途区域经济的稳步发展，周边路网的不断完善，预期沿江项目的营运表现将快速增长。本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沿江公司的管理，防范和化解沿江公司所面临的各类风险，使沿江项目成为本集团良好的盈利基础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3月22日